

证券代码：874101 证券简称：朝歌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 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有关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立场，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态度，现就本次会议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该议案，我们认为：

公司取消监事会是基于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及公司治理结构优化的考虑。取消监事会后，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担原监事会的监督职责，可以整合公司内部监督资源，提高监督效率，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对公司前述议案无异议，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小刚、汪邦虎、黄立才
2025年12月8日